



# 我想着满



文 余玉玥 圖 阿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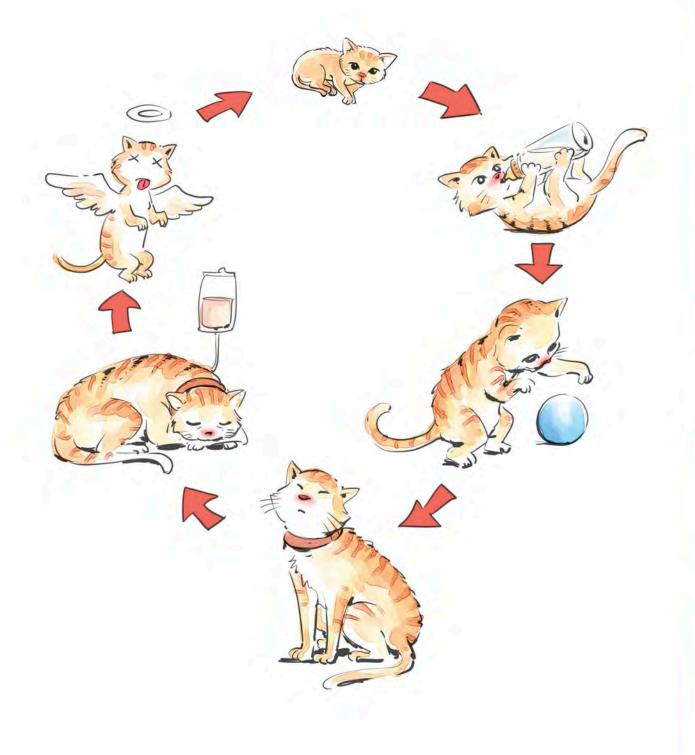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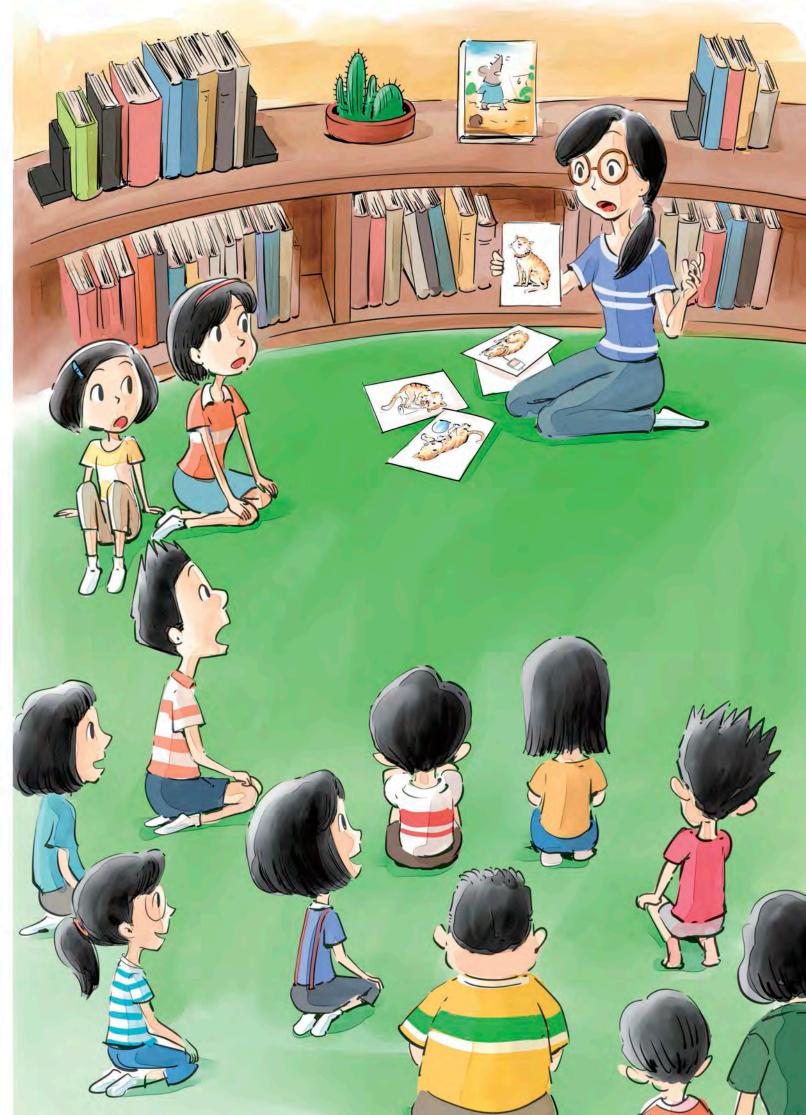




晨光時間,邀請到獸醫阿姨講解貓科生態和照顧方式。 「一隻被飼養的貓平均能活十幾年,你們想過畢業之後 貓要怎麼辦嗎?」

琪琪想了想:「這樣聽起來,把貓咪養在學校當校貓, 好像比養在班上適合,可是這需要得到學校和多數同學 的同意。」





下課鐘聲一響,小琳和琪琪就衝去找老師。 「老師,我們想讓球球和小丸子當校貓可以嗎?」 大家已經迫不及待地幫貓取好名字。







「我們想先詢問其他班級的同學對認養校貓的意見。」 小琳十分積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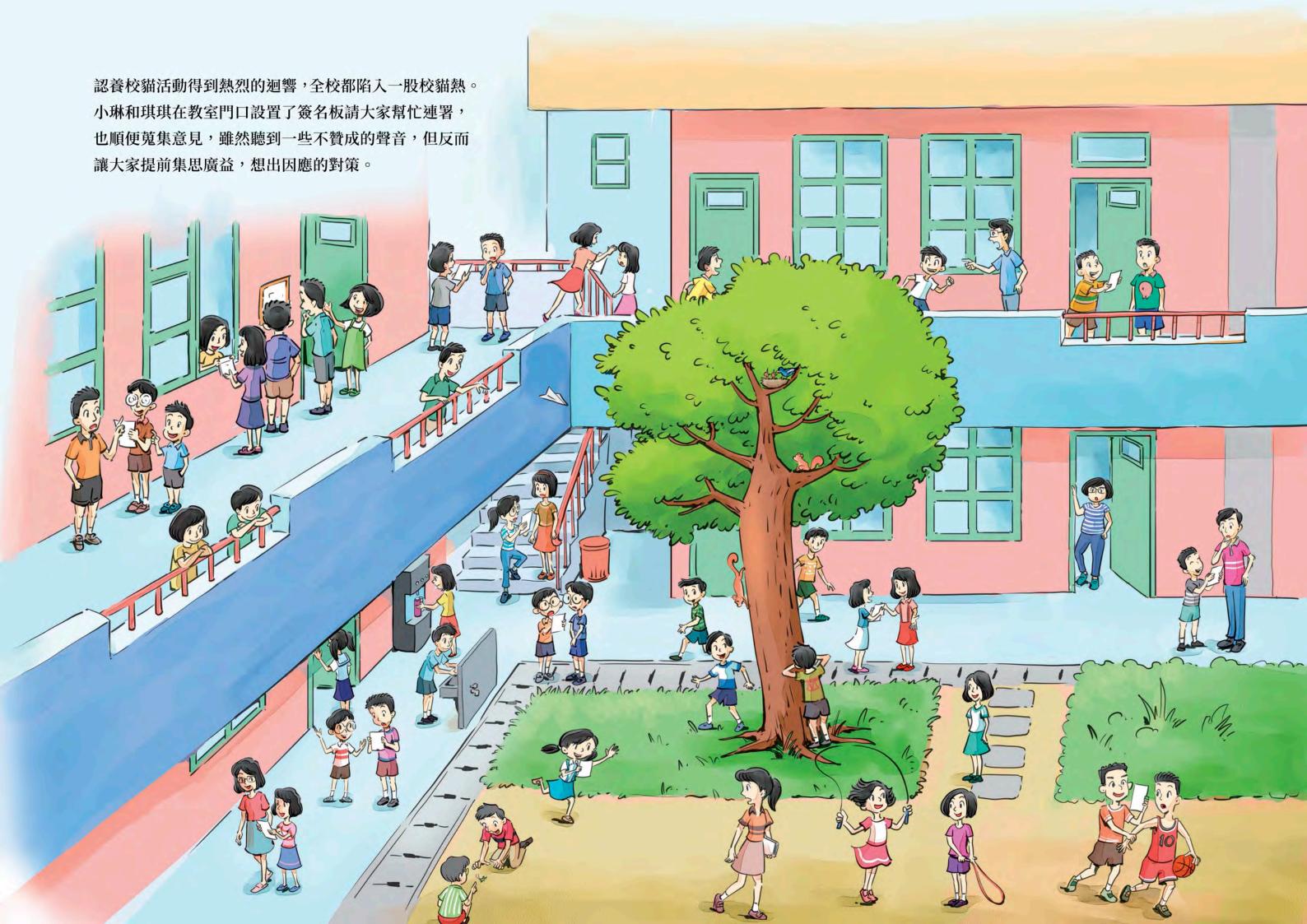
「這想法不錯,老師會在校務會議再提這件事, 妳們先等我消息再行動。」



只是,老師並沒有帶回好消息,學校目前沒有經費和人力 可以做這件事……。

「我們可以趁校慶園遊會募款,這樣就有錢養校貓了。」 「愛貓中途之家正在徵求志工,我們可以趁這個機會學習 怎麼照顧貓。」 「我在網路上查到,教育部正在推動『關懷動物生命教育』 計畫,有提供經費讓學校認養流浪動物!」 小琳說:「太好了!那我們趕快開始行動吧!」















# 小力量也能有大作為

陳櫻慧 童書作家暨親子共讀推廣講師 思多力親子成長團隊召集人

隨著兒童人權漸漸成為社會各界共 同關心的焦點,政府及民間單位都希 望能讓兒童明白自身的權利並獲得保 障,也期待大人可以尊重並傾聽孩子 所提供的意見,真正將兒童人權落舊 於生活之中。台灣展翅協會藉著繪本 《我想養貓,可以嗎?》討論兒童人 權其中的參與及表意權,以貼近生活 的故事,讓我們更能感同身受,示範 當兒童提出意見的時候,大人和孩子 雙方可以如何更集中意見本身的「議 題」進一步討論。

在閱讀這本書時,可以發現以水彩上色的圖像氛圍柔和淡雅,似乎傳達了一種家長和孩子共讀時,對於衝突情節平心靜氣的因應態度,不必劍拔弩張,就能好好解決問題。故事從小琳和同學琪琪發現兩隻小貓開始,從視角原本以貓咪在畫面前面為主角,轉換成爸爸打噴嚏,讀者很容易擷取到圖像訊息——就是,爸爸對貓過敏



啦!顯然爸媽對於小琳養貓的計畫有許多不可抗力的因素必須加以拒絕,也試著合理解釋、說服小琳接受爸媽的決定,看似好像開放性的和小琳討論,但也不難發現其實爸媽心中對這件事早有定見,小琳其實沒有太多反駁的機會。這段過程對於家長來說,是很好的反思,日常生活與孩子相處時,究竟有多少事是看似尊重孩子意見,實則引導他們聽從我們的想法?當然有時運用威嚇也是經常不小心發生的。



不只班貓計畫,小小的啟蒙種子, 也可以繼續發展成大作為。小琳運用 張貼海報、製作明信片, 啟動募集資 金來解決經費上的困難,更身體力行 到愛貓中途之家當志工,這些具體的 作為,有助於孩子確認養貓的信念、 體會箇中辛苦,更進一步確立意願。 家長們在引導孩子們共讀這個故事時, 藉著這個故事,可延續在日常生活當 中, 常孩子們有天馬行空的想法時, 適當引導並給予空間、時間嘗試執行 與練習,有助於他們探索自己核心的 信念與想法的價值、「過程」所能帶 來的成長,都會化作內心能量的養分, 诱過大人尊重孩子表意的態度和支持, 他們才有機會進一步去實踐、體會, 我們能做的就是多元面向的思考切入 引導與深呼吸的耐心陪伴,看著他們 在每個表意與力行的過程中茁壯。

除了故事情節外,從欣賞圖像也能 獲得不少樂趣。像是校園許多孩子們 形形色色的樣貌,還有他們在中途之 家當志工的跨頁,有不同小貓的樣態, 都可以藉此和孩子互動、聊一聊、猜 一猜, 牠們在做些什麼? 你最喜歡哪 一隻?都能增進親子間的話題唷!最 後,從家貓到班貓,再變校貓,小琳 甚至和同儕一起為中途之家更多的貓 咪們發聲、募款,盡一己的心力,結 合大家的認同所發揮的影響力,作者 給了這個故事一個激勵人心的結尾, 最後校貓得以安全悠哉地在校園生 活,就連對貓鍋敏的小莉,也細膩的 交待她遠遠關心著也很滿足的模樣, 故事最後順利的照顧與接納了不同意 見的存在, 遠方的畫面明亮又光明, 傳達著有兒童能夠勇敢表意的未來, 在大人的聆聽、支持與陪伴下,就是 一個充滿力量與可能的明天。





# 開展思想自由,解放無限可能 請鼓勵孩子勇敢地說出自己心底的話!

黃鐙寬 教育部國教署人權輔導群常務委員 新北市頂溪國小教師兼任學務主任

大家可能都聽過「今日兒童‧明日 大人」‧同理‧「今日大人‧昨日兒 童」。嬰兒時期‧當我們還在牙牙學 語‧許多不清晰或不完整的表達方式 都是身旁大人們的細心解讀‧去發現 孩提時期我們的各種想要或不想要。 我們逐漸成長開始練習表達自己的想 法‧而大人們對我們的想法有不同意 見時‧您曾得到的回饋經驗是什麼呢?

在生活中, 聽到小孩子跟身旁的大 人說:「我想……可以嗎?」有時候, 會聽到大人跟孩子說:「嗯~可以 啊!」這時候,孩子的臉上大多面露 笑容。有時會聽到身旁的大人說:「你 惦惦(安靜)!你想要?怎麼不問我 想不想要?」這時候,孩子的臉上則 會出現一絲不快的神情。其實,當孩 子心中有話,而且願意將他(她)的 「想要或不想要」說出口時,正是他 們在整理自身思路,同時與周遭重要 他人進行溝通協調的時刻。此時,在 孩子身旁的大人們,或許可以把您所 認定的答案暫緩說出,把您心中認定 的「可以或不可以」暫時保留,試著 將跟孩子的對話延續,試著問「為什 麼?」因為當我們對著孩子所提出的

意見保有好奇·對孩子所提出的想法 願意進一步了解·除了表達我們對孩 子人格的尊重之外·也能在對話的過 程中·陪伴孩子完善他原本的想法。 在不說出「可以或不可以」的互動關 係中·先向孩子詢問「為什麼?」可 以讓我們更了解孩子的思考歷程與做 決定的要件·讓我們進入孩子心裡的 世界·貼近他們的思路軌跡·進而陪 伴他們發展自我。

我認為,當「教育的機會點」出現時,我們可以將對話放慢,不急著以我們大人的思維直接給孩子答案,因為當孩子說出「我想……可以嗎?」時,正好可以透過對話提問,讓孩子更深入地去思考「為什麼想這樣做?」「這樣做可能會需要解決的問題有什麼?」「這樣做可能會有哪些好的或不好的影響?」「這樣做會對哪些人有影響?」

對孩子而言,家庭、學校及社會都 是他們學習的場域。現今,學校的老 師們所進行的教育方式也非常重視孩 子們的學習歷程,包含孩子們的思考 及表達。如今,也越來越少聽到家長 或師長說「我是為了你好!所以你一定要聽我的話去做。」現在的「大人們」越來越願意相信孩子、陪伴孩子,以「尊重孩子的主體性」的教育心態放手讓孩子去嘗試、去思考、去冒險,去克服可能遇到的困難!而正是這樣的歷程讓他們成長,讓他們獨立自主!

《我想養貓,可以嗎?》這一本 繪本是將孩子們生活中可能遇到的情 境,讓孩子們學習表達自己心中的想 法, 並跟重要他人一起討論, 進而合 作解決。當孩子們想做某件事情的時 候,心中產生的動力非常重要,我認 為應當重視這個火苗。因此,當孩子 心中產生想做某件事情的動力,又願 意表達的時候,希望邀請所有的大人 們一起陪伴孩子, 透過討論與對話, 支持孩子們的想法化為實際的行動。 經由嘗試與體驗,孩子們會更有自信、 更有勇氣、更有系統思考、更懂得組 織合作,並具備強化解決問題的能力。 不論您是家長或是教學現場的教師、 都可以拿著這本繪本跟孩子們聊聊, 結合他們的生活經驗,如:學校裡的 班級模範生票選活動、戶外教育的方 案選擇、甚至是談談「公民行動方案」 等等。

兒童人權之父柯札克(Janusz Korczak · 1878-1942) 曾說:「如 果禁止孩子吵鬧·就像是禁止心臟跳 動。」近百年前,柯札克抱持「沒有 孩子,只有人」的理念,相信兒童和 成人一樣重要,每個孩子都有權做自 己並受到尊重。1989年11月20日 聯合國大會通過《兒童權利公約》載 明任何兒童均享有:生存、發展、受 保護和參與等各方面的權利。《兒童 權利公約》第12條提到,「兒童有 表示意見且該意見獲得考量的權利」, 在此希望激請所有人一起重視孩子們 的參與及表意權,用陪伴支持與共同 討論取代同意或否決,鼓勵孩子們思 考與表達,並在做任何決定前充分考 量孩子的想法。我相信,重視兒童權 利的教育,將是一個國家教育進步的 重要指標。







# 兒童有被傾聽的權利

兒童被傾聽的權利,又被稱為「表 達意見的權利(表意權)」或「參與 權」,是兒童權利公約的四項基本原 則之一,也是公約中一項特殊的權利。 公約第12條規定,每個孩子都有權 在與他們有關的所有事情上表達自己 的觀點、感受和願望,而他們的想法 必須要被考慮及認真看待。這項權利 的領要被考慮及認真看待。這項權利 說明了兒童和少年是其生活中的行 主體,是具有獨立人格的完整個人, 有能力參與家庭及社會生活。這項原 則也提醒成年人要認識兒少的參與是 一種權利,而不是大人給予孩子的許 可或優待。

展翅與兒少工作及互動的經驗中發現,不同年齡階段的孩子都不約而同地表示「自己做決定(或選擇權/表意權)」是他們最希望獲得的權利。成年人可能會認為兒少的想法不成熟或擔心他們受到傷害,或認為小孩唸書就好,而主動替孩子決定很多事情。然而,兒少的意見是否被傾聽及能否參與決定,對兒少的發展有著舉足輕重的影響。當兒少知道自己的聲音會被傾聽時,不僅增加安全感和自信心,也會產生歸屬感、責任感,成為更積極的行動者。

而兒少要有有意義、安全和適當的 參與,需要成年人的協助。孩子要得

到清楚目可以理解的資訊、要有足夠 的時間去了解和思考,並且要有導引 以幫助他們形成並表達自己的想法。 而成年人對兒少的意見,應該要按照 其年齡和成熟程度予以考量和實現。 家庭是兒少學習和體驗參與最早和最 佳的場域,包括家事的分工、休閒活 動的選擇、假日的安排等等,在日常 生活中建立一起溝通討論和決定的機 制,能增進親子關係,兒少的成長發 展也將更穩定。學校則是培養兒少參 與能力的重要場所,校園事務和同學 們息息相關,例如服儀的規定、學生 代表的產生方式、甚至校園內應該如 何預防霸凌和消除歧視等等;老師們 對於兒少參與的認知與開放性,是影 響校園內兒少參與的重要因素。社區 事務其實也與兒少有關,像是兒少休 間活動空間的規劃, 社區文化的發展 或復興,大眾運輸的安排等等,也都 應該邀請兒少參加,可以拓展兒少不 同的參與經驗,並且學習關懷更廣泛 的事物。

當聽到孩子嘗試說出他的想法時· 不要再用「囝仔人有耳無嘴」或是「你 年紀還小不懂」來回應他們。了解孩 子的心聲·依著孩子的成熟度和理解 力逐步的讓他們為自己的生活做出決 定並且負起責任·落實兒童被傾聽的 權利·我們需要從現在開始改變態度。



## 作者 余玉玥

1973年出生於新竹市·世新大學新聞系畢業。 年過40忽然想起童年時那個寫故事畫故事的夢想·於是 2014年參加蘭陽繪本營後開始創作·目前出版的繪本有: 《OKI醫師范鳳龍》及《愛在公東—錫質平神父的故事》。



# 繪者 阿諾

生理男性中年繪圖工作者 興趣很廣,錢包很薄 想做的事情很多,能做事情的時間很少 人生很難 畫圖比較簡單



### 童聲系列 9 我想養貓·可以嗎?

文:余玉玥 圖:阿諾

總 編 輯:陳逸玲

編審顧問:江淑文、高柏群、陳櫻慧、黃鐙寬

執行編輯:林晏萱 美術編輯:陳嘉鈴

出 版:台灣展翅協會

地 址:104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二段26號

4樓之5

電 話:(02)2562-1233 傳真:(02)2562-1277

電子信箱:ecpattw@ecpat.org.tw 官網:www.ecpat.org.tw 劃撥帳號:17927432

發行總代理:前衛出版社 總 經 銷:紅螞蟻圖書有限公司 即 刷:億盛彩藝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勵業聯合法律事務所 陳貴德律師 出版年月: 2020 年 12 月 初版一刷

I S B N : 978-986-06028-0-7 Printed in Taiwan

定 價:新台幣 320元

本書為台灣展翅協會版權所有、翻印必究若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本會更換

###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 資料

我想養貓,可以嗎? / 余玉玥文; 阿諾圖. -- 初版. -- 臺北市: 臺灣展翅協會, 2020.12 面; 公分. -- (童輕系列; 9) ISBN 978-986-06028-0-7(精装)

1.學前教育 2.兒童教育 3.人權 4.繪本

523.2

109021693

展翅官網 QR code







打掃時間,小琳和琪琪在資源回收區發現兩隻小貓。

「好想養哦!」

「我也是……」

到底該怎麼辦才好呢?

本書藉由發現貓咪引發的一連串故事發展,讓孩子認識參與及表意權如何實踐在生活中。





